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负责街道环境卫生监察、两违巡查、搭棚设宴等执法管理工作；

2. 负责对乱倒生活和建筑垃圾、非法挖掘取土、占道经营、占道洗车等不法行为的执法查处工作；

3. 负责街道内机动车辆、非机动车辆停放以及营运车辆清点管理的行政执法工作；

4. 负责街道内户外广告违法设置行为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

5. 负责街道内未经规划部门（单位）批准擅自修建临街建筑物、构筑物等行为的监督检查，配合规划部门（单位），查处未按规定修建的违法建筑物；

6. 负责街道内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地对临街商业门店产生的音响噪声、饮食服务业超标排污行为、烧烤摊点未使用清洁能源以及清运垃圾造成污染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工作；

7. 负责街道内建筑工地管理中影响街容环境方面行为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纳入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办事处管理，我单位是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2.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4.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97.7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2.47	本年支出合计	57	262.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62.47	总计	60	262.4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262.47	262.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1	24.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9	23.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39	23.3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3	14.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3	14.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83	14.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7.74	197.7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7.74	197.74					
2120104		城管执法	197.74	197.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0	2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0	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6	20.46					
2210202		提租补贴	4.54	4.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262.47	248.77	1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1	24.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9	23.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9	23.3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3	14.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3	14.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83	14.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7.74	184.03	13.7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7.74	184.03	13.70			
2120104	城管执法		197.74	184.03	13.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0	2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0	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6	20.46				
2210202	提租补贴		4.54	4.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2.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91	24.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83	14.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7.74	197.7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00	25.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2.4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2.47	262.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2.47	总计	64	262.47	26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1	2	3
合计			262.47	248.77	1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1	24.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9	23.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9	23.3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3	14.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3	14.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83	14.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7.74	184.03	13.7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7.74	184.03	13.70
2120104	城管执法		197.74	184.03	13.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0	2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0	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6	20.46	
2210202	提租补贴		4.54	4.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 类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 济 分 类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 济 分 类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	基本工资	50.15	302	办公费	0.82	310	办公设备购置	
301	津贴补贴	10.85	302	印刷费		310	专用设备购置	
301	奖金		302	咨询费		31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	伙食补助费		302	手续费		310	公务用车购置	
301	绩效工资	97.44	302	水费		310	无形资产购置	
3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3.39	302	电费	0.1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	职业年金缴费		302	邮电费				
3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83	302	取暖费				
30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	物业管理费				
3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2	302	差旅费				
301	住房公积金	20.46	30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	医疗费		302	维修(护)费				
30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53	302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	会议费				
303	离休费		302	培训费				
303	退休费		302	公务接待费				
303	退职(役)费		302	专用材料费				
303	抚恤金		302	被装购置费				
303	生活补助		302	专用燃料费				
303	救济费		302	劳务费				
303	医疗费补助		302	委托业务费				
303	助学金		302	工会经费	2.31			
303	奖励金		302	福利费	1.56			
3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3.78			
303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	其他交通费用				
3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0.04			
人员经费合计		240.16	公用经费合计					8.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8		3.78		3.78		3.78		3.78		3.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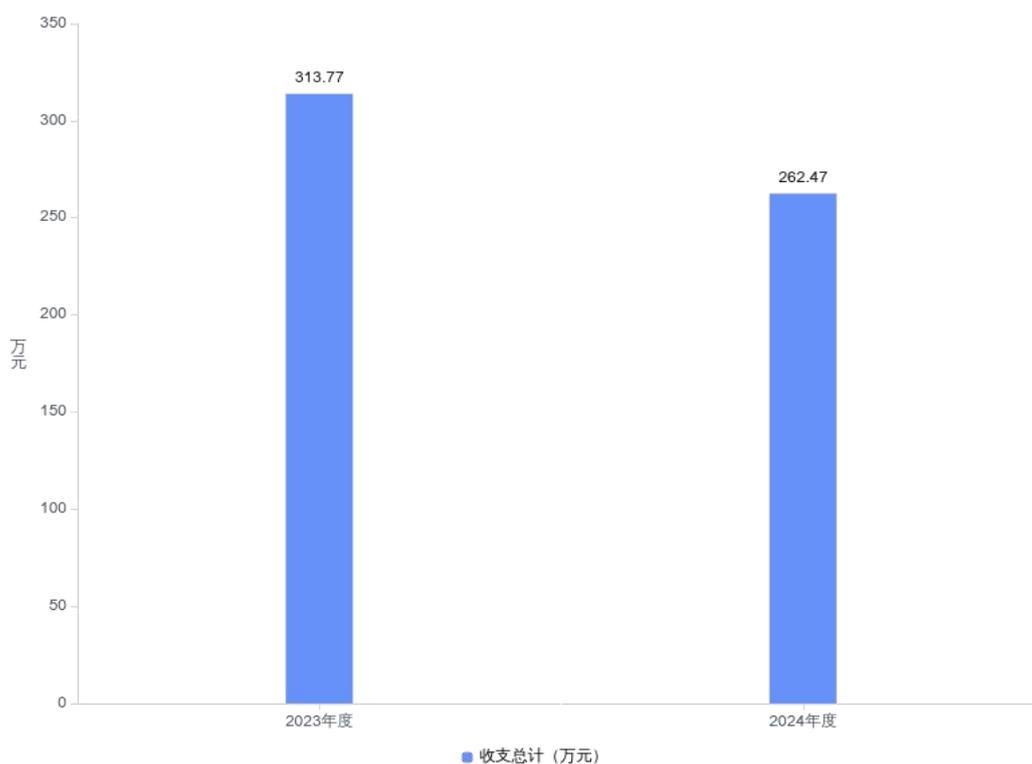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2.4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51.30 万元，下降 1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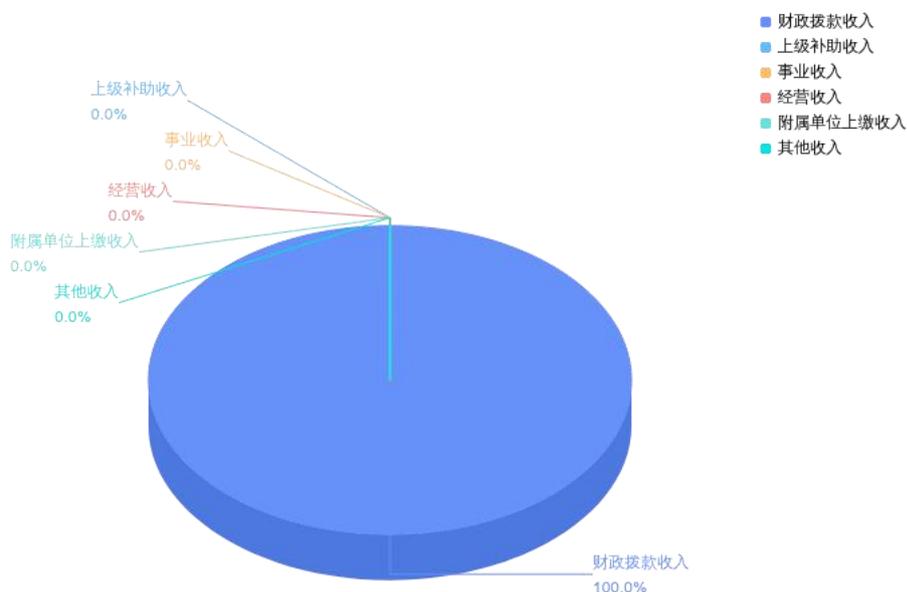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62.4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51.30 万元，下降 1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2.4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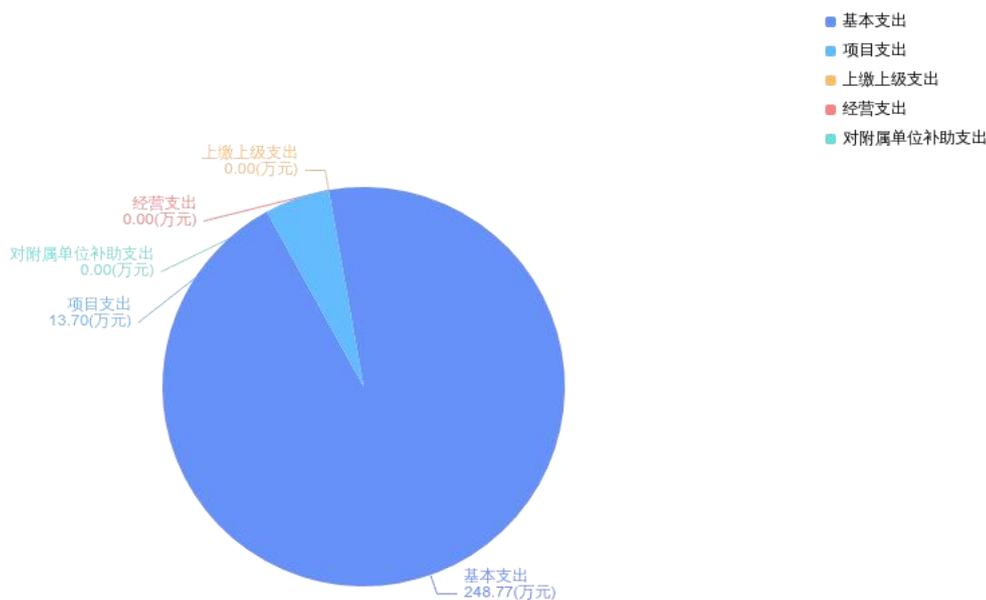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62.4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51.30 万元，下降 1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248.77 万元，占本年支出 94.8%；项目支出 13.70 万元，占本年支出 5.2%。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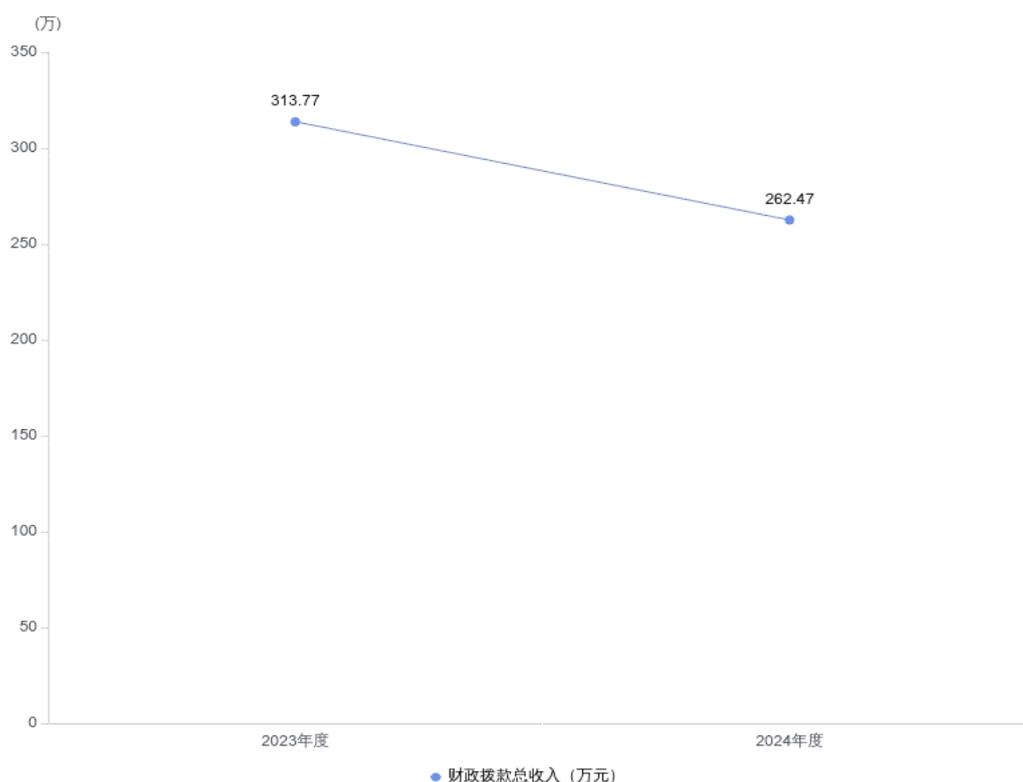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62.4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1.30 万元，下降 1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2.47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51.30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2.4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1.30 万元，下降 1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2.4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4.91 万元，占 9.49%。主要是用于单位在职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等方面的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4.83 万元，占 5.65%。主要是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等方面的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97.74 万元，占 75.34%。主要是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履职专项经费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5.00 万元，占 9.53%。主要是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等方面的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5.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1%。其中：基本支出 248.77 万元，项目支出 13.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执法中心基层运转经费 13.7 万元，主要成效：今年完成天河新市镇天新小区还建、沿江高铁项目，批前、批中、批后全程监管，跟踪完成用地报批及用地规划等手续，涉及土地面积 1000 余亩；服务百驿物流用地、航发智慧工业园摘牌手续，完成 1100 余亩征收成本核算；配合完成航发 3650 打包地成本核、机场二期、三期历史遗留问题和发证权籍调查工作；申报完成站城一体化、天河新市镇两个旧城改造项目；完成农村个人建房规划审核 33 宗。农村集体土地上的房屋确权已确权登记发证数 4457 宗。申请备案农业设施用地 6 宗，上报地质灾害安全隐患 1 宗。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3.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

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3万元,支出决算为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支出决算数略小于年初预算数。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4.83万元,支出决算为14.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280.36万元,支出决算为197.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了部分非刚性公用和项目支出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0.46万元,支出决算为20.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4.54万元,支出决算为4.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8.7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40.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

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8.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3.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较上年减少 3.61 万元，下降 48.8%，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单位严格按照“三公”经费预算数进行执行，杜绝“三公”经费超出预算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尽量压减了部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的开支计划，所以没有编制因公出国(境)费方面的预算，也没有产生因公出国(境)费方面的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和上年度单位均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方面的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3.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较上年减少 3.61 万元，下降 48.8%。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单位严格按照“三公”经费预算数进行执行，杜绝“三公”经费超出预算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尽量压减了部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1) 本单位当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的计划，所以没有编制公务用车购置方面的预算。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7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的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单位无公务接待费的开支计划，所以没有编制公务接待费方面的预算，也没有产生公务接待费方面的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和上年度单位均未产生公务接待费方面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天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共有车辆 4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4 辆、无其他用车，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本单位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项目全部执行，设立了明确、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包括产出指标与效益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项目全年执行数为 1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今年完成天河新市镇天新小区还建、沿江高铁项目，批前、批中、批后全程监管，跟踪完成用地报批及用地规划等手续，涉及土地面积 1000 余亩；服务百驿物流用地、航发智慧工业园摘牌手续，完成 1100 余亩征收成本核算；配合完成航发 3650 打包地成本核、机场二期、三期历史遗留问题和发证权籍调查工作；申报完成站城一体化、天河新市镇两个旧城改造项目；完成农村个人建房规划审核 33 宗。农村集体土地上的房屋确权已确权登

记发证数 4457 宗。申请备案农业设施用地 6 宗，上报地质灾害安全隐患 1 宗。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我单位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总体情况良好，2024 年各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均达到年初预定目标任务。

经过资料收集以及评价分析等评价程序，我们认为我单位能够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取得了较好的预算执行效果，认真地完成了 2024 年整体绩效目标。在决策依据及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资金能够做到专款专用，相关管理制度完备，并能严格遵守。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二级项目。

1. 执法中心基层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7 万元，执行数为 1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今年完成天河新市镇天新小区还建、沿江高铁项目，批前、批中、批后全程监管，跟踪完成用地报批及用地规划等手续，涉及土地面积 1000 余亩；服务百驿物流用地、航发智慧工业园摘牌手续，完成 1100 余亩征收成本核算；配合完成航发 3650 打包地成本核、机场二期、三期历史遗留问题和发证权籍调查工作；申报完成站城一体化、天河新市镇两个旧城改造项目；完成农村个人建房规划审核 33 宗。农村集体土地上的房屋确权已确权登记发证数 4457 宗。申请备案农业设施用地 6 宗，上报地质灾害安全隐患 1 宗。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良好,以后会继续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保证每年部门和项目绩效目标的顺利完成。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 加强政治建设，强化理论武装

1. **提高干部队伍党性修养。**我中心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开展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认真学习贯彻中央、省市重要会议重要讲话精神。强化思想政治引领，严格落实各级关于意识形态的决策部署，着力把意识形态工作紧紧抓在手上，切实筑牢意识形态主阵地。扎实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增强党员的党性意识。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全面系统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把稳思想之舵。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诚心诚意为人民谋利益，勤勤恳恳为人民办实事的公仆意识，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树立和践行正确的政绩观。今年我中心未发现任何廉政举报问题。

2. **加强干部队伍组织建设。**根据乡镇综合配套改革要求，完善综合执法中心组织构架，成立天河街综合执法中心党支部（党员 11 人）、工会，完善执法中心组织构架。综合执法中心现有各类人员 38 人，其中在编人数 11 人（2023 年充实本单位法制审核员一名），其他人员 27 人。利用每月的支部主题党日，组织业务课堂，加强业务培训，全年组织各类培训 20 余次，参训 200

余人次，提高执法水平，整合综合执法力量，认真落实街道耕地保护有量和耕地占补平衡政策，卫片执法和综合卫生环境整治位于全区前茅。

3. 坚持严以律己，恪守政治纪律，廉政防线不断筑牢

一是始终坚持以身作则。始终把党的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始终遵守党章党规，始终敬畏法律、坚守底线、不越红线、不碰高压线，始终把作风建设放在重要位置，坚决抵制不正之风，严肃工作生活纪律，常怀律己之心、敬畏之心、感恩之心，切实做到洁身自好。二是切实筑牢廉洁底线。始终对党绝对忠诚、树牢理想信念、严守纪律规矩，全面筑牢“防火墙”，把住“欲望关”，时刻心存敬畏、慎独慎微，时刻牢记手中的权力是人民授予和组织委托，不为自己谋一丁点私利。及时协调好工作、学习与处理家庭生活三者的关系，将心思和精力集中到工作上，正确对待个人得与失，自觉把党和人民的事业作为个人的崇高使命，扎扎实实做好了本职工作。三是始终坚持严以修身。持之以恒落实好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严格按照党的政策办事、按规章制度办事、按组织程序办事，及时报告、认真把关，坚决维护亲清政商关系，既维护良好营商环境，又注意提防各种诱惑和不良现象。自觉遵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生活美德，在管好自己的同时，还严格要求下属、身边工作人员和亲属、子女，时刻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照自己的一言一行，时刻将自己的一举一动置于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监督之下，自觉保持高尚的精神追求和健康的生活情趣。

一年来，个人没有利用职权谋取私利、没有纵容亲属和其他工作人员利用影响收受礼金。我也郑重承诺，在今后的工作中严守党规党纪，筑牢思想道德防线，决不收受礼金、以权谋私，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干部群众的监督。

（二）坚守主责主业，践行为民宗旨

1. 做好土地征前批后管理及农村集体土地上确权工作。

今年完成天河新市镇天新小区还建、沿江高铁项目，批前、批中、批后全程监管，跟踪完成用地报批及用地规划等手续，涉及土地面积 1000 余亩；服务百驿物流用地、航发智慧工业园摘牌手续，完成 1100 余亩征收成本核算；配合完成航发 3650 打包地成本核、机场二期、三期历史遗留问题和发证权籍调查工作；申报完成站城一体化、天河新市镇两个旧城改造项目；完成农村个人建房规划审核 33 宗。农村集体土地上的房屋确权已确权登记发证数 4457 宗。申请备案农业设施用地 6 宗，上报地质灾害安全隐患 1 宗。

2. 秉公执法，切实保护耕地。

耕地保护目标为 20199.6 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为 15221.85 亩，实现了耕地占补平衡，释放了耕地面积 450 亩，作为储备耕地，闲置土地处置率达到 100%。超额完成了年度耕地保护目标。

3. 围绕重点，尽职尽责。开展路长制，清理市容化境类问题 220 处。下达门前三包责改 41 件，处罚案件 26 件，处罚金额 2200 元整。拆除违法建设 12 处，面积 1383.8 平方米。处罚渣土案件

2 件，处罚金额 10000 元。

整治各类市政问题 150 处，整改各类门店招牌及广告 95 起，督促燃气企业对全街 78 家小餐饮及企业单位每月进行入户安检和安全宣传。处理各类投诉件 94 件，处置率 100%。城管执法共下达各类执法案件 591 起。其中温馨提示单 21 件，责令改正通知书 133 件，简易案件 41 件，罚款 3200 元，一般案件 13 件，罚款 10200 元。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加强政治建设，强化理论武装	提高干部队伍党性修养、加强干部队伍组织建设、坚持严以律己，恪守政治纪律，廉政防线不断筑牢	已完成
2	坚守主责主业，践行为民宗旨	做好土地征前批后管理及农村集体土地上确权工作、秉公执法，切实保护耕地、围绕重点，尽职尽责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参考《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

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